

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上发改经信审批[2022]5号

关于艮北新区单元 R22-10 地块 12 班 幼儿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杭州上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关于要求审批艮北新区单元 R22-10 地块 12 班幼儿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上城投〔2022〕5 号）文及附件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主要内容，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艮北新区单元 R22-10 地块 12 班幼儿园项目

二、建设单位：杭州上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建设的必要性：该项目建设是提高教育水平，切实落实学前教育优先发展的需要；是加强教育配套设施建设，是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具体措施；是完善艮北新区单元建设的内在要求；是提升区块影响力，加快产城融合发展的需要。

因此，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该项目建设基本条件具备，项

目建设是可行的。

四、项目选址及用地：项目选址位于杭州市上城艮北新区单元R22-10地块（具体以规资部门审批为准）。项目总用地面积约4682平方米（以实测为准）。根据项目选址意见书及用地预审意见，选址用地基本可行。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主要包括拟建12班幼儿园各类配套用房及配套服务设施。总建筑面积约8531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4682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3849平方米。按相关规定标准要求配建各类停车位。拟建的幼儿园各类指标须符合规划要求及《浙江省普通幼儿园建设标准》。以上内容以相应职能部门意见或审批及初步设计批复、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为准。项目按照新型建筑工业化要求全部实施装配式建造，专篇须专项设计在初步设计阶段落实。项目根据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实施（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等），设计方案在初步设计阶段落实。

六、市政公用及配套：给排水、用电就近接入市政管网，其他建设、规划、城管、国土、环保、消防、卫生、园文、绿化、交通组织、交警、水保、人防、电力、节能、地铁等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执行。

七、招标投标和项目工期：本项目勘察、设计、监理、建筑工程、主要设备、主要材料等招标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浙江省招标投标条例》等国家、省、

市、区有关招投标的规定执行。项目计划建设期约 30 个月。

八、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含建设用地费）约 1073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606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约 3393 万元（含建设用地费约 2809 万元），预备费约 333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约 935 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建设单位筹措解决。最终以概算、财政预算审核及国家审计为准。

以上批复内容是根据建设单位申请材料、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结合主管部门、规划和自然资源等部门意见或审批作出。建设单位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对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负完全责任，涉及的具体内容及指标等以主管部门、相应职能审批部门意见或审批及初步设计批复、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为准。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文件精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审批和对企业投资项目的核准，主要是从拟建设项目是否维护经济安全、合理开发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优化重大布局、保障公共利益、防止出现垄断等方面进行审查，并不涉及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等与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具体权利义务相关的内容。如涉及征地拆迁事项请依照土地征收与房屋拆迁相关法律法规程序实施。你单位应按照国家 and 省市区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建设，未按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相关手续、未

履行完备各项法定手续及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前，项目不得开工建设。如向本局提供的申报材料不真实、提供虚假材料的、未按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相关手续的及无证施工的，本批复自动失效。

浙江政务服务网项目编码 2106-330102-04-01-270722，该文件有效期 3 年，从发文之日起计算。

接文后，请按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批复。

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九日

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2022 年 1 月 19 日印发

